

经管信息学院 2020 届毕业生毕业设计工作方案

为落实学校关于加强毕业设计教学环节管理的要求，严把毕业设计质量，圆满完成该项教学任务，经二级学院研究，现将 2020 届毕业设计工作做出如下安排：

一、毕业设计原则意见

根据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0 年度高职高专院校学生毕业设计抽查的通知》精神要求，对毕业设计工作提出如下原则意见。

1、参加学生毕业设计过程教师应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且具有承担专业核心课的教学能力，实践经验较为丰富；

2、每名指导教师所带毕业设计学生数不准超过 15 人；

3、学生毕业设计同一选题最多不能超过 3 人，学生原则上独立完成毕业设计任务；

4、学生毕业设计选题应符合本专业培养目标，贴近专业实际和生产实际；

5、学生毕业设计成果符合湖南省教委《关于加强高等职业院校学生毕业设计工作的指导意见》上的要求。

二、指导教师安排

物流管理专业（学生 28 人）：何飞红、钟洁、卢芳

市场营销专业（学生 48 人）：孙赛云、陈金兰、熊伟、陈勤、李玉叶、鲁洁、张慧文

信息安全管理专业（学生 61 人）：胥胜林、柴中奎、夏维、韦祥、余建民、罗先进、周昊、邓蔚

移动应用开发专业（学生 39 人）：柴中奎、胥胜林、夏维、韦祥

旅游管理专业（学生 67 人）：杨金菊、龚琼、姚琳、龙美华、汤理、王辉、叶云

应用英语专业（学生 41 人）：龙向颖、曾荃、高敏、赵颖惠、罗芳、曹卉

三、聘请校外兼职教师参与学生毕业设计

为了探索毕业设计“双导师”制，二级学院聘请企业专家、技术能手参与学生的毕业设计过程。

物流管理专业：刘巍、刘青建

市场营销专业：杨应强、李剑敏

信息安全与管理专业：胡伟伟

移动应用开发专业：陈欣博、周元平

旅游管理专业：王奇勋、于海云

应用英语专业：葛小云、徐好丛

四、毕业设计整体安排和时间节点

2020 届毕业生毕业设计工作安排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时间段内。未完成毕业设计的学生不能参加毕业答辩和顶岗实习。毕业设计工作小组要做好过程管理、检查指导等工作。

1、具体时间节点

二级学院宣传发通知阶段：2019 年 12 月 10 日之前。

组织安排阶段：2019 年 12 月 11 日-12 月 30 日

实施阶段：2020 年 1 月 1 日-5 月 31 日

最后上传总结：2020 年 6 月 10 日前

2、工作步骤

（1）动员准备阶段

时间安排：2019年12月10日

工作要求：成立毕业设计工作专门机构，制定工作计划、确定指导教师、下达毕业设计任务书、召开毕业设计工作动员会。

（2）选题阶段

时间安排：2020年1月1日-2月25日

工作要求：毕业设计课题应是为培养学生专业实践能力，安排学生在教师指导下自主完成的项目设计、应用课题等综合性任务，设计成果包括产品设计、工艺设计、方案设计等不同类型，根据专业特点做出具体安排和要求。毕业生完成毕业设计的选题、资料收集等工作。

（3）开题阶段

时间安排：2020年2月26日-3月5日

工作要求：毕业生完成毕业设计开题，指导教师审核，二级学院组织并进行抽查。

（4）实施阶段

时间安排：2020年3月6日-4月5日

工作要求：指导教师要和学生密切联系，做好过程指导，二级学院要对该过程进行监控，要有检查资料，教务处进行抽查。

（5）检查阶段

时间安排：2020年4月5日-4月10日

工作要求：根据实际情况，各指导老师合理安排毕业设计实施过程，所有老师指导、答辩等资料都必须要有记录。

(6) 答辩和考核阶段

时间安排：2020年4月11日-4月20日

工作要求：学生按要求完成毕业设计定稿，做好毕业设计答辩准备；二级学院组织完成毕业设计评阅、答辩及成绩评定等工作。

(7) 总结阶段

时间安排：2020年4月21日-2020年4月30日

工作要求：毕业设计工作小组就毕业设计工作进行研讨、总结，并按要求提出优秀毕业设计作品。

(8) 资料归档以及上传空间

时间安排：各指导老师和学生应在2020年5月31日以前完成二级学院“毕业设计”专题空间的相关资料上传和链接工作以及归档工作，并要求学生完成个人空间“毕业设计”栏目的所有资料上传工作。

五、教师工作要求

1、对学生的毕业设计任务书编写、设计方案的确立、作品、成果报告书进行认真指导，培养学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和专业技能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2、认真检查学生毕业设计各环节中存在的问题并进行及时指导，指导学生解决毕业设计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3、督促学生确保学生毕业设计进度；

4、要求学生做好毕业设计答辩前的准备工作，答辩前一周将符合答辩要求的学生毕业设计材料收齐交各专业毕业设计工作小组；

5、对学生要求严格，对学生毕业设计评价做到公评公正，不徇私情。

六、学生要求

- 1、学生毕业设计原则上独立完成，毕业设计内容不得抄袭。如发现问题取消其毕业答辩资格；
- 2、所有毕业设计过程材料必须符合学院关于毕业设计规范要求；
- 3、学生必须按湖南省教委和学院毕业设计的有关要求建设学生空间，并上传毕业设计相关材料；
- 4、学生毕业设计的时间和进度按学院和二级学院要求进行，不得延误。

